



# 宣道會宣愛堂週刊

Christian & Missionary Alliance Sun Oi Church

使命宣言：活出使人作門徒的生命

二〇一一年教會主題：  
發揮恩賜·同建聖殿

本月金句：如今常存的有信，有望，有愛；這三樣，其中最大的是愛。  
(林前 13:13)

## 牧者心聲 心意更新而變化

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一日

陳潔儀傳道

筆者最近閱讀一本書。作者現身說法，提到他事奉多年，但發現自己很多時講一套、做一套，例如他在教會教導弟兄姊妹彼此相愛，但在生活中忽略了家人的需要。究其原因，是因為平日只是著重表面行為，但未有將信仰內化，未容讓神去改變自己的生命。

保羅在羅馬書12章1-2節呼籲信徒要過奉獻的生活，獻上自己為祭。羅12:2開始講到奉獻生活的表現：「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。」

「變化」這個字在新約總共出現四次，其中兩次是關於耶穌登山改變形像(太17:2；可9:2)，一次譯為「變化」或「改變」(羅1)，另一次譯為「變成」(林後)。這個字只以被動語態出現，可以解作「形像被改變」或「內在性質被改變」，意思是「變為完全不同」。這不單是指心意上的改變和道德外表上的不同，而是整個人的徹底更新和改變；正如Bultmann所指，這「不是理論上的重新學習，而是意志上的更新」。所以，「被改變」是由內至外，包括身、心、靈的變化，整個人煥然一新，別人認不出舊我。

在羅，「變化」跟「效法」一樣，是命令式語氣和現在時態，是命令信徒持續不斷地、長遠地「被改變」。「效法世界」是要努力避免做的事，而「心意被改變」則要積極地去做。

「成聖」是一生的過程，容讓屬靈生命逐漸被改變，變得更加像耶穌基督。這並非遙不可及的目標，因為心意被改變，是靠神的大能。這需要與神有親密的關係，而非模倣外表行為可以達致。當我們願意讓基督在生命中作主作王，讓神的大能改變自己的生命，靈命便會有穩定的成長。

弟兄姊妹，你是否為了「應付」一項又一項的事工而感到疲於奔命？抑或你很享受事奉當中的樂趣呢？羅12:1呼籲信徒要獻上自己為祭。當我們願意讓神去改變自己的生命，成為上帝想我們成為的人，我們就能夠由內裏活出豐盛的生活，享受事奉的樂趣。

本堂傳道：阮成國牧師(堂主任) 梁貴嫦牧師 蔡康怡傳道 陳德晶傳道 陳潔儀傳道 袁熙群傳道  
行政主任：殷宇軒弟兄 青少年幹事：蔡龍然弟兄 幹事：盧志文弟兄  
教會地址：新界將軍澳唐俊街6號 電話：2274-4003 傳真：2274-4005  
本堂網址：www.sochurch.hk 電子郵件：sochurch.hk@gmail.com